

金門縣 106 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開班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推動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要點。

二、目的：培訓新住民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協助學校推動新住民語文教學課程，提升新住民語文教學品質。

三、辦理單位：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 執行單位：金門縣政府教育處。

(三) 協辦單位：金門縣立金湖國民中學。

四、培訓班別、時間與報名資格：

(一) 教學支援人員課程班（新學員）

1. 報名資格：

年滿二十歲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1) 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新住民及其子女。

(2) 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之外籍學生。

(3) 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東南亞語系(所)畢業生。

(4) 擁有教師證及國內外官方語言(新住民語文)認證之證書。

2. 開班日期（研習節數 36 節，課程表如表 2）

(1) 106 年 4 月 29 日（星期六）、4 月 30 日（星期日）、5 月 6 日

（星期六）、5 月 7 日（星期日）、5 月 13 日（星期六），上

課地點：金湖國中

(二) 教學支援人員進階課程班

1. 報名資格：

已取得「教學支援人員」證書者。

2. 開班日期（研習節數 36 節，課程表如表 3）

(1) 106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一）-7 月 28 日（星期五）

五、培訓人數：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每梯次以 50 人為限，額滿為止。

六、參加費用：本課程免費。

七、報名方式：請於 106 年 3 月 10 日（星期五）前備妥個人基本身份證件（身份證、居留證、縣市培訓證書等）影本，擇一方式報名：

(一) 新住民語文教育資源網(<http://newres.pntcv.ntct.edu.tw>)線上報名

(二) 填妥個人報名表後傳真報名：082-330881 或 e-mail 報名：

hj004@cnc.km.edu.tw

或洽詢聯絡金門縣立金湖國民中學輔導處：王炳志主任，電話：
(082-332612 轉 150)。

(三)報名教學支援人員進階班者，需檢附 105 年度國教署核定之教學
支援人員證書。

八、結業證書：

- (一)教學支援人員課程班學員上課時數需達總上課節數六分之五(30 節)
以上，始能參加各班之結業評量，評定合格者，由縣市政府核發「新
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證書。
- (二)教學支援人員進階班學員上課時數需全程上課，始能參加各班之結
業評量，評定合格者，由縣市政府核發「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
進階研習證書。

九、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依補助支應。

十、獎勵：辦理本活動人員依規定敘獎。

十一、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備註：

- 1. 分組上課係指該班學員語文國別不同時，得增加分組教學組別，每一組
別(語文)需為5人(含)以上。
- 2. 教學實習與評量全班以每7學員為一組為原則，每人以10分鐘為原則。
- 3. 教學實習與評量教材限定為教育部編訂新住民語文教材。
- 4. 授課時間每節為五十分鐘，其連續上課二節者為九十分鐘。

表 1 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課程(36 節)

課程項目	課程名稱	節數	備註
第一天 106 年 4 月 29 日 (星期六)			
8:30~8:50	開訓典禮		
8:50~10:20	臺灣國中小教育概況	2	
10:30~12:00	教學資源與運用	2	
13:30~16:10	母語語音與拼音教學	3	分組上課
第二天 106 年 4 月 30 日 (星期日)			
8:30~11:10	母語讀寫教學	3	分組上課
11:20~12:10	母語聽力教學	1	分組上課
13:30~15:00	母語聽力教學	2	分組上課
15:20~16:10	母語文化教學	1	分組上課
第三天 106 年 5 月 6 日 (星期六)			
8:30~10:00	母語文化教學	2	分組上課
10:00~14:00	母語口語教學	3	分組上課
14:10~16:40	母語語法與教學	3	分組上課
第四天 106 年 5 月 7 日 (星期日)			
9:00~12:00	母語詞彙教學與應用(初級)	3	分組上課
13:30~16:30	第二語言教材分析與實踐	3	分組上課
第五天 106 年 5 月 13 日 (星期六)			
8:30~10:00	教材教法(一)	2	
10:20~11:50	教材教法(二)	2	分組上課
13:10~14:40	班級經營	2	
14:50~16:20	教學實習與評量	2	分組評量

備註：

- 1.分組上課係指該班學員語文國別不同時，得增加分組教學組別，每一組別(語文)需為5人(含)以上。
- 2.教學實習與評量全班以每7學員為一組為原則，每人以10分鐘為原則。
- 3.擔任班級經營授課師資需具備新住民教學經驗。
- 4.教學實習與評量教材限定為教育部編訂新住民語文教材。
- 5.授課時間每節為五十分鐘，其連續上課二節者為九十分鐘。

5

表2 教學支援人員進階班課程表

課程項目	課程名稱	節數	備註
第一天 106 年 7 月 24 日 (星期一)			
8:50~9:20	開訓典禮		
9:30~12:00	教案設計及撰寫	3	
13:30~16:00	教案設計及撰寫	3	
第二天 106 年 7 月 25 日 (星期二)			
8:50~12:10	教具製作與應用	4	
13:30~16:00	電腦資訊應用	3	
第三天 106 年 7 月 26 日 (星期三)			
8:50~12:10	電腦資訊應用	4	
13:10~16:30	母語教材教學實務	4	分組上課
第四天 106 年 7 月 27 日 (星期四)			
8:50~12:10	母語教材教學實務	4	分組上課
13:10~16:30	母語教材教學實務	4	分組上課
第五天 106 年 7 月 28 日 (星期五)			
8:50~12:10	母語教材教學實務	4	分組上課
13:30~16:30	教學實習與評量	3	分組評量

備註：

1. 本進階課程上課內容應參照進階課程教學大綱。
2. 分組上課係指該班學員語文國別不同時，得增加分組教學組別，每一組別(語文)需為5人(含)以上。
3. 教學評量與實習以每5學員為一組為原則。
4. 教學演示時間每一學員為20分鐘。
5. 授課時間每節為五十分鐘，其連續上課二節者為九十分鐘。
6. 不增加開班經費下，得視需要依學員能力實施分組教學。

2

金門縣 106 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報名表

參加班別	☐ 教學支援人員研習班 (新學員)		☐ 新住民 ☐ 新住民子女 ☐ 符合就業服務法之外籍生 ☐ 本國籍東南亞語系學生				
	☐ 教學支援人員進階班 (曾取得教學支援人員證書)		取得年份 ☐ 105 ☐ 106 核定文號_____ 證書字號_____核發單位_____				
姓 名			性別	☐ 男 ☐ 女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本 人)			
職 業			email				
午 餐	☐ 葷食 ☐ 素食	身份證字號 或居留證號	陪媽媽 上課		姓名	生日	身份證 字號
		出生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小孩一			
聯絡地址			小孩二				
學歷：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 大學 ☐ 碩士 ☐ 博士			小孩三				
教學經歷 ☐ 國小樂學課程 ☐ 內政部新移民生活體驗營講師 ☐ 母語傳承教師 ☐ 其他_____							
您如何得知課程訊息(可複選)			您為何想參加培訓課程(可複選)				
☐ 學校網站 ☐ 學校公佈欄 ☐ 曾培訓的學員告知 ☐ 親友告知 ☐ 其他_____			☐ 成為 107 年合格之新住民母語教學支援人員 ☐ 擔任國中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 ☐ 擔任國小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 ☐ 增加工作機會 ☐ 親友鼓勵 ☐ 其他_____				

備註:1. 請於 3 月 10 日前線上報名或填妥個人報名表後傳真 082-330881 報名或 e-mail

報名 hj004@cnc.km.edu.tw 或洽詢金湖國民中學王炳志主任,電話:(082-332612 轉 150)

2.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7